# 浙江音乐学院 2018 年"专升本"招生简章

2018年我院拟面向浙江省选拔应届高职高专毕业生进入我院音乐表演、舞蹈表演 2 个专业学习(简称"普通高校专升本")。根据"公开、公平、公正"的招生考试选拔原则,计划招生 40 名,特制定本招生简章。

## 一、专业代码、专业名称、招生计划、考试科目

专业代码	专业(招考方向)	计划 数	类别	文化考试 科目	学费
130201	音乐表演(声乐演唱)	5	艺术 类	大学语文、 英语	10350 元/年
	音乐表演 (钢琴演奏)	5			
	音乐表演(中国乐器演奏)	10			
	音乐表演(流行演唱)	5			
130204	舞蹈表演	15			9000 元/年

#### 注:

- 1. 最终招生计划数以上级主管部门公布为准。
- 2. 报考我院各专业的考生须参加我院组织的专业加试且成绩合格。

### 二、报考条件

- 1. 我省各级各类全日制普通高校高职高专应届毕业生;
- 2.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;
- 3. 身体健康,报考各专业身体条件须符合教育部等三部委的《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》要求。

### 三、报名与考试

## (一) 文化考试

文化考试由省教育考试院统一组织管理,详见《浙江省2018年选拔高职高专毕业生进入本科学习工作实施细则》相关规定。

### (二)专业加试

报考我院的考生必须在文化考试报名之前参加我院组织的专业加试。专业加试合格的考生才能填报我院的专业志愿。

- 1. 专业加试报名方式
- (1) 网上报名

2018年1月12日10点开始,截止到2018年1月26日15点,考生登录浙江音乐学院招生网站http://zs.zjcm.edu.cn,进行网上报名,如实录入个人信息。

### (2) 现场确认

完成网上报名后,须由考生本人携带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、 学校教务部门出具的《就读专业证明》、《学习成绩证明》,至 我院办理现场确认手续,缴纳考务费 110 元,领取准考证。

现场确认时间: 2018年2月1日13:00-16:00

现场确认地点: 杭州市西湖区转塘街道浙音路1号

浙江音乐学院综艺楼

加试时间: 2018年2月2日

- 2. 加试内容及要求
  - (1) 音乐表演专业
  - 声乐演唱(仅限美声与民声演唱): 自选歌曲两首。
- 注:不得自带伴奏人员或伴奏带,如需伴奏,请提供五线谱钢琴伴奏谱。
- 分值比例:专业加试成绩满分 100 分=声乐演唱成绩
- 钢琴演奏: 自选练习曲和乐曲各一首。
- 分值比例:专业加试成绩满分100分=钢琴演奏成绩
- 中国乐器演奏: 自选练习曲和乐曲各一首。

(乐器范围:二胡、古筝、扬琴、古琴、琵琶、柳琴、中(大) 阮、笛子、唢呐、笙、民族打击乐)

- 分值比例:专业加试成绩满分100分=乐器演奏成绩
- 流行演唱: 自选歌曲两首。
- 分值比例:专业加试成绩满分 100 分=流行演唱成绩

注:除 CD 伴奏外,可选择自弹自唱(伴奏乐器仅限钢琴、民谣吉他), 吉他自带。

- (2) 舞蹈表演专业
- ① 作品表演:表演自选舞蹈作品一个,仅限中国古典舞、中国民间舞、芭蕾舞、现代舞、当代舞。
  - ② 专业技巧及技巧组合测试:

专业技巧:大跳、倒踢紫金冠(女)、双飞燕(男)、原地撕叉跳、四位转、平转、旁腿转(男)、点翻身(女)、串翻身(女)、蹦子(男)。

技巧组合:包括控制、跳、转、翻等技术技巧。

注:考生必须身着练功服参加面试项目测试;作品表演需自带伴奏光盘, 光盘内不得留存与考试无关的内容,如遇光盘无法播放,考生须做无伴奏表演。

■ 分值比例:专业加试成绩满分 100 分=作品表演成绩 50%+ 专业技巧及技巧组合测试成绩 50%

### (三) 成绩公布

我院将按照不超过招生计划数 4 倍,且专业加试成绩不低于 60 分划定合格考生名单,于 3 月 15 日前在浙江音乐学院官网 http://www.zjcm.edu.cn进行公示,考生可凭身份证号和准考证号在我院网站查询成绩。

### 四、录取

专业加试合格的考生,按照艺术类文化投档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排序,根据各专业(招考方向)招生计划数择优确定拟录取名单,我院将及时在官网上公布录取学生的名单,接受社会的监督。录取通知书将于录取工作结束后(7月份)统一寄发。

### 五、学籍管理

新生必须凭"录取通知书"和普通专科(高职)毕业证书原件报到注册。专升本为全日制脱产学习,学制两年。

新生按个人意愿凭"录取通知书"办理户粮迁移手续。学生入学后不允许转学、转专业。毕业时发全日制普通本科毕业证书,文凭表述为"XX专业专科起点本科学习,学制2年",符合学位授予条件的授予艺术学学士学位。

新生入学后,学校要进行全面复查,对不符合报考条件、报 到条件和录取标准,以及弄虚作假、违纪舞弊者,取消其入学资 格,并报省教育考试院备案。

六、其他事项

- 1. 学生入学后使用的乐器除钢琴外,其他乐器由学生自备,确有困难者可向学校租借。
  - 2. 招办联系方式:

联系电话: 0571-89808080

邮政编码: 310024

学院官网: http://www.zjcm.edu.cn

联系地址:杭州市西湖区转塘街道浙音路1号浙江音乐学院招生办

交通:公交 514A 路、514B 路、189 路到浙江音乐学院(南门)站下车。

杭州城站火车站:公交 39 路至大诸桥换乘站转乘 189 路到浙江音乐学院(南门)站下车。

杭州火车东站:乘坐地铁1号线到龙翔桥站下车步行至菩提 寺路口乘514A路、514B路到浙江音乐学院(南门)站下车。

汽车南站:公交 39 路至大诸桥换乘站转乘公交 189 路到浙 江音乐学院(南门)站下车。

汽车西站:公交 102 到一公园站下车转乘公交 514A 路、514B 路到浙江音乐学院(南门)站下车。

汽车北站:公交 188 路(电车)至延安路湖滨站下车步行至一公园转乘公交 514A 路、514B 路到浙江音乐学院(南门)站下车。

机场:机场大巴至城站火车站,转乘公交 189 路到浙江音乐学院(南门)站下车。

浙江音乐学院招生办2018年1月5日